

理塘牧民观念新 出栏牦牛变现金

精准扶贫 进行时

2015年12月31日,理塘县索尼乡阿嘎村养殖大户措拉达吉初略算了一下2015年的牦牛账:家中有牦牛300多头,今年卖了30头,收入有20多万元。在理塘像措拉达吉一样靠养殖牦牛走上小康之路的牧民还有很多。据了解,去年,理塘县各类牲畜存栏31.08万头(只、匹),肉类产量实现4300吨,奶产量0.9万吨,牲畜总增、出栏、商品“三率”分别为21.7%、21.1%、20.1%,牲畜“三率”始终位居全州前列,“理塘牦牛”和“理塘牦牛肉”地理标志正待国家质检总局审批。养殖牦牛正成为理塘县牧民脱贫致富、走上幸福小康之路的有效途径。

■ 叶强平 文/图



红火的牦牛销售市场。

加强宣传转变观念 调动农牧民积极性

“以前家里牦牛只养不卖,虽然家里有一百多头牦牛,也只能保障家里的基本生活。”措拉达吉说。理塘县是我州5个纯牧业县之一。由于受宗教文化、传统观念的影响,“畜多为富,畜多为荣”,“不杀生、惜杀生”等落后的传统观念仍然束缚着当地广大牧民的思想。

为改变牧民思想上存在的误区,该县加大了对乡村干部、农牧民群众、僧尼等三个层面的宣传教育,注重从农牧民群众身边的典型事例入手,深入浅出,通俗易懂地对比分析出栏效益,使群众真正认识增加出栏会增加收入,树立“养畜为出栏、出栏才增收”的意识。同时,该县采取有力措施,全方位、多渠道深入宣传贯彻党的民族宗教政策和畜牧法律法规,公安部门也加大了对偷牛盗马等违法犯罪行为的打击力度,严厉打击造谣惑众、干扰牲畜出栏出售的行为。县委、政府在第一时间坚决果断地取缔了干扰市场经济运作的“理塘康区慈悲和平放生协会”等5个非法民间组织,确保了牲畜正常的出栏出售秩序,同时也让农牧民惜杀、惜售的观念在一定程度上得到转变,为促进农牧民增产增收铺平了道路。

该县依据草原生态保护补奖政策,强化了全县632万亩可利用草场草畜动态平衡,农牧户超载10%~30%的,每个超载羊单位罚款10元;超载31%~50%的,每个羊单位罚款15元;超载50%以上的,每个超载羊单位罚款30元。对实现草畜平衡、完成减畜计划的牧户兑现奖励。建立村民自我约束、自我管理、自我监督的机制,将出栏减畜纳入“村规民约”,确保出栏减畜目标和责任落到实处。通过对出栏超载牲畜的牧户进行减畜奖励,在人工饲草地、牲畜棚圈等项目建设上,向出栏大户倾斜,积极调动牧民出栏出售牲畜的积极性。



牦牛系列产品。



特色名店。

加大招商引资力度 做大做强牦牛产业

牦牛要出栏,必须有地方卖。2001年,理塘县筹资建成了集“活畜、畜产品交易,牲畜寄放,定点屠宰,集中检疫”为一体的康南活畜交易中心,该中心是康南地区统一、开放、有序、较大规模的畜产品专业市场,建成以来通过不断的规范、完善、充实,其作用和效益凸现。该中心成为龙头企业与牧户之间的纽带,畅通了牲畜及其产品的流通渠道,搭建了交易平台,减少了流通领域的中间环节,确保农牧民利益最大化。解决了牲畜及其产品买难卖难的问题。通过本地与县外、省外的信息互通,及时为农牧民提供市场需求信息,拓展更为广阔的市场领域。每年通过交易中心出栏出售的牲畜达3万余头只。

为加速畜牧业产业化发展,理塘县通过招商引资,于2008年5月成功培育了理塘县高城鹏飞牦牛肉食品开发有限责任公司。公司在发展过程中,该县在政策倾斜,场地划拨、项目捆绑上优先考虑,县财政、信贷、农牧、工商等部门在资金扶持、规范布局、商标注册等方面予以大力支持,加大了对公司技术改造、产能扩张、产品升级、市场开拓的扶持力度,支持公司做大做强。目前,公司已发展成占地14亩,固定资产1000万元,员工120人,年加工销售风干牦牛肉、金丝肉干系列产品500吨,总产值3000多万元的畜产品龙头加工企业,生产的牦牛肉产品已营销至成都、重庆、广州、西藏等省市区。公司入驻理塘前由于没有畜产品加工企业牦牛只能是低价市场销售,附加值极低。而今,牧民不愁销路,附加值也得到极大提高,以前一头牦牛价值4000多元,如今可达近万元。现在,公司已带动6家牦牛专业合作社大力发展牦牛养殖,养殖大户30多家,带动当地牧户2000多户,人均增收600多元。

年终安全生产要“五到位”

■ 王晋

安全生产是个老话题。今年以来,全国安全生产事故保持了总量持续下降的态势,但部分行业领域重特大事故仍时有发生,危害严重,影响恶劣,暴露出当前安全生产工作基础不牢固、不扎实的问题,也反映出安全生产形势的严峻性。安全生产事故再次给我们敲响警钟,年节临近,更需强化忧患意识,用“五到位”绷紧安全生产这根弦。

责任意识要到位。安全生产,关键在人。按照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、失责追责”的要求,各相关部门要各司其职、各负其责、分口把守,消除监管盲区、堵塞管理漏洞。对已发生的事故要查清责任,对责任人进行问责、追责。只有责任到位,才能监管到位。

督促检查要到位。加强对相关企业的检查督促,不走过场,不留死角,要切实排查隐患,限期整改,并对整改效果进行复查、评估。企业的安全生产检查常态化,安全检查制度化,每一个生产流程的规范都要“固化”,及早发现和消除安全隐患;负有监管职能的安监部门和政府,要经常深入企业,走访现场,明察与暗访相结合,帮助并指导企业查找、整治隐患。

科技手段要到位。以科技进步提升安全生产系数的做法,正在不少地方推广。“机械化换人、自动化减人”的试点在煤矿企业展开。煤矿瓦斯浓度在线监测与报警系统、安全生产监测监控系统等科技手段有助于提升企业科学管理水平,防范风险,为安全生产提供可靠保障。

安全培训要到位。在煤矿、仓库、物流企业等安全生产重点单位,从业者受教育程度参差不齐,要加强安全生产的教育培训,多用生动鲜活的方式,让安全生产教育不仅停留在标语上,不仅贴在墙上,更牢牢印在心里,成为行为自觉。一些煤矿、车站把安全生产要点提炼成顺口溜,每天班前进行安全教育,细心观察员工精神状态,就收到了防患于未然的效果。

应急预案要到位。不少地方和企业制定了应急预案,但一些应急预案可操作性不强,还停留在纸上、放在抽屉里。在日常生活中,不少人把防灾逃生演练当儿戏,嘻嘻哈哈走过场。岂不知,真到灾害发生时,就会逃生无门。应急预案必须经过实战演练,才能不断修改完善,不断加强应急救援队伍、装备、物资准备工作,增强公众逃生技能,减少在灾害事故中的生命财产损失。

康定市安监局 规范烟花爆竹经销保安全

本报讯(康安局)春节和藏历新年即将来临,为切实加强两节期间烟花爆竹安全管理,保证辖区群众度过平安祥和的节日,近日,康定市安监局对城区的各烟花爆竹专营店、个体经营户、摊点开展了一次专项检查。

检查中,该县对从事烟花爆竹批发、零售的经营户严格审查其经营主体资格和相关许可证,对不具备证照经营行为的下达责令整改通知书,提出不准非法经营的要求;重

点检查烟花爆竹产品是否执行贴标管理,严厉打击假冒伪劣商品和无厂名、无厂址、无生产日期的“三无”烟花爆竹产品;认真向经营者等开展有关烟花爆竹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,要求提高安全意识,严禁非法采购、销售烟花爆竹,做到合法经营,依法行事。

此次检查共排查个体经营户110家,检查城区烟花爆竹经营零售商1户,发放有关烟花爆竹宣传资料260余份。

稻城公路分局

狠抓冬季道路安全保畅通

本报讯(孔邑)为确保雨雪天气群众出行安全,稻城公路分局多措并举,扎实做好今冬明春道路安全生产工作。

该局严格按照安全生产责任体系“五落实五到位”原则,加强道路巡查。全面做好冬季道路安全畅通,及时排除路障,把隐患消灭在萌芽状态;加强对重点路段的管控。对分局所辖无名山进行重点监

控,落实抢险机具和物资,一旦发生雪灾,及时投入抢险,确保大雪封山不封路;完善应急处置预案。一旦出现突发事件和重大事故,第一时间及时处置,同时按规定程序及时上报情况;加强节日值守和信息报送工作。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值班带班和关键岗位24小时值班制度,对交通安全事故及突发事件处置迅速并及时报送信息。

安全生产 重在监管



12月27日,康定公交公司组织全体员工在康定新城进行消防火灾实战演练。此次消防宣传、演练活动,不仅向员工普及了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安全知识,而且在增强员工消防意识的同时,提高了火灾扑救的处置能力,以确保灾害来临时,最大限度地减少财产损失和人员伤亡。图为演练现场。

(本报记者 杨珂 摄影报道)